

中共新乡市农业农村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5年7月4日至8月15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新乡市农业农村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5年9月10日，市委巡察组向市农业农村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党组及主要负责人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市农业农村局党组坚决扛起巡察整改政治责任，以高度的政治自觉聚焦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深刻剖析根源，坚持标本兼治、建章立制。通过强化组织领导，全员参与、上下联动，以严实作风推动各项整改任务落地见效，扎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

（一）提升站位，高度重视。自巡察整改反馈会召开后，局党组高度重视，把巡察问题整改工作当作一次加强党员干部党性锻炼的机会，认真学习，深入研究，对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坚决拥护，反馈的问题照单全收，对号入座，切实把自己摆进去。多次召开专题会，要求全局党员干部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做好巡察整改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加强领导，成立组织。为切实加强巡察整改工作，成立了以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局机关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另设项

目资金整改组、党建整改组、选人用人整改组等八个专项整改工作组，层层压实整改责任，形成了上下联动、合力整改的工作格局。

（三）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局党组研究制定了整改方案，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三项清单”，按照“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的要求，坚持刀刃向内、举一反三，将巡察组反馈的4个方面主要问题，细化为59项具体整改任务，针对性地制定168条整改措施，逐项逐条明确责任领导、责任科室、完成时限，确保了每条问题都有人抓、有人管、能落实。

（四）强化调度，全程督效。集中整改阶段实施“周调度、周报告”机制，每周对整改进展情况进行系统梳理与评估，逐项核对、逐条验收，确保整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领导小组对整改实施全周期跟踪督导，针对重点难点问题开展现场核查与效果评估，推动整改措施真正落地。同时，注重将整改成果及时转化为治理效能，同步推进制度建设与长效机制构建，确保巡察整改取得实效、实现标本兼治。

局党组书记、局长坚决扛牢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主持召开巡察整改动员会，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先后召开6次党组（扩大）会议专题研究调度，听取整改进展汇报，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组织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刻剖析自身问题，主动认领责任，明确整改方向，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同时，注重发挥领导班子整体作用，督促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

责”，主动支持驻局纪检监察组履行监督职责，推动形成各负其责、协同联动的整改工作格局，确保整改任务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二、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一）整改长效机制不健全，落实整改不够有力

1.关于“整改责任扛得不牢”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及时制定并呈报整改方案，逐项明确责任、措施与时限；坚持每周跟进整改工作进展，确保各项整改任务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多次召开党组会议，集中研究巡察整改重点难点问题，推动整改工作走深走实。二是党组书记履行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每月至少召开1次党组会议专题听取整改情况汇报，及时破解突出难题；在集中整改期间实行周报制度，确保问题整改实打实地推进；领导小组全过程跟踪督导整改工作，对具体问题实地核查成效，确保巡察整改落地生根、标本兼治。

2.关于“部分反馈问题整改不彻底”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常态化入户走访，详细解读各项帮扶政策。二是组织县、乡、村开展拉网式全覆盖大排查，建立台账，确保底数清晰；坚持稳妥推进，不搞“一刀切”，进一步统筹好专项整治和农业结构优化调整。三是组织人员对存在问题做到立行立改，健全长效机制。四是对认领整改事项，逐一排查，建立完善举一反三工作台账。

3.关于“整改长效机制不健全”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城乡接合部、秋冬季村庄清洁行动，有效实现积存垃圾集中清理、环境动态保持；采取“四不两直”方法，深入乡村一线，及时发现问题、交办问题，消除隐患；研究出台《关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常态长效的指导意见》，推动村庄从“一时美”向“长久美”转变。二是进一步修订完善公车管理制度，加强公车管理使用的内部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三是强化粮食安全保障法的学习宣传，持续营造全社会维护粮食安全的浓厚氛围。

（二）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我市“三农”工作不充分，推进农业农村领域重点工作不平衡

1.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有差距”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全局县处级干部专题学习《新乡市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提升学习的规范化意识；局党组先后4次组织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提升了农业农村领域重点工作的统筹调度与执行效率。二是围绕粮食生产布局、综合生产能力提升开展专题调研，形成《关于新乡市粮食生产的调研报告》，推动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带动全市主要粮油作物单产、总产再上台阶。三是深入各县（市、区）开展种植地块摸排、种植意愿调研，将种植任务分解到县，压实县级责任。四是系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为更好指导县区开展工作打下坚实基础；建立耕地质量

常态化监测机制，为耕地保护与科学管护提供有力依据。五是针对反馈问题，第一时间建立台账，明确各县（市、区）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督促县区加强日常巡查，发现苗头性问题及早提醒、及早处置。六是动态优化局领导分包县（市、区）工作安排，完善联系协调机制，并采取“四不两直”等方式不定期深入一线开展实地调研，全面掌握基层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实际问题；持续开展常态化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工作；抓好问题整改工作，坚持台账式管理，对能够立行立改的问题，靶向发力，对账销号；对需要长期解决的，完善制度，堵塞漏洞。七是全面清查、准确登记。在摸清底数的基础上，建立完善帮扶（扶贫）项目资产登记管理台账，及时更新数据信息，对项目资产实施动态管理，做到家底清、数据准。八是明确责任、提升质效。进一步明确乡村资产监管责任，加强经营性帮扶（扶贫）产业项目运营监测分析，依托农村产权交易平台，通过项目推介、社会资本引入、合作开发等多种方式，拓宽招商渠道，实现闲置资产动态清零，促进帮扶产业提质增效。

2.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局党组发挥牵头推动作用，定期研究中原农谷科技成果转化工作，谋划中原农谷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加强工作指导，组织业务骨干到示范点项目现场指导解决问题。二是印发《村集体经济发展消薄计划参考提纲》，指导督促县（市、区）以乡镇为单位厘出发展思路，一村一策拿出“消薄”计划；探索构

建“平台化、标准化、规范化”的农村产权交易市场，促进阳光交易、资产盘活、溢价增值。三是统筹谋划乡村富民产业发展，重点培育种业、小麦、现代食品、农文旅等农业产业链；强化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培育，支持发展潜力大的中小农产品加工企业提档升级，梯次做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培育储备。四是在群众增收上下功夫。积极落实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完善联农带农机制，让农民从产业发展中获得更稳定、更可观的收益。五是重点把控专业工种和施工工序，保障项目整体质量；通过以工代赈、以奖代补、物料供应等形式，最大程度调动农民群众参与主动性和积极性。六是查找问题原因，解决“卡脖子”问题；强化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力量与工序，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七是坚持高位推动，强化行业指导，指导县（区）加快审计进度。八是聚焦农村道路、自来水、污水收集、弱电线路等基础设施，按照县级自验、部门评估、三方调查的工作程序进行全面验收，有效确保建设成效。九是举办全市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题培训班，全面提升参训人员的政策理论水平；研究制定《农村集体“三资”数字化监管标准指引》，指导构建数字化、标准化、规范化的三资监管体系；开展农村集体“三资”问题起底整改“百日攻坚”行动，持续巩固拓展“三资”管理集中整治成效。十是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举一反三”推动面上工作提升。

3.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欠缺”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举一反三对局属各事业单位党建活动场所及

展陈内容进行全面排查；定期对宣传展板进行摸排，按要求进行更新。二是组织开展新乡市农业农村局网络安全专项培训暨网络安全应急演练，提高工作人员网络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规范发文程序严格落实发文“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准确无误。三是每年开展1次网络安全专题培训，确保培训实效。

（三）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扛得不牢，执行财经法规制度不严格

1.关于“主体责任落实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专题研究部署，加强制度学习，制定学习计划，切实把制度要求转化为履职担当的具体行动；扎实开展廉政提醒谈话，实现应谈尽谈、人员全覆盖。二是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制度，加强大额资金支出管理，完善财务报销制度，细化财务报销手续。三是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学习传达上级会议及文件精神，全面部署集中整治工作，局党组5次专题研究整治工作重点事项。四是强化安排部署，已将集中整治工作纳入《全市农业农村工作要点》，同步印发《2025年全市农业农村系统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实施方案》；细化攻坚举措，确保集中整治工作靶向精准、推进有力。五是开展专题培训，进一步强化纪律规矩意识；强化廉政提醒，紧盯中秋、国庆、元旦等重要节点下发廉政提醒，编印廉政手册，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2.关于“作风建设不扎实”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明确职能承接，及时调整指导帮扶组，强化

指导服务，促进三农重点工作落实。二是召开科室报表填报工作培训会，对易混、易错内容统一意见；按照省厅要求，对相关报表进行修改完善，统一纳入日常调度，避免临时性报表。三是借助各类媒体积极宣传农安政策法律；严格日常巡查，织密安全防线，建立生产经营主体动态监管名录；优化监测体系，提升管控能力。

3.关于“财经法规制度执行有欠缺”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研究日常管理工作中的制度漏洞，组织专人对资产管理制度进行修改完善；修订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建立实物资产和账务资产分开管理制度，加强制度性约束。二是通过规范领用流程、严格库存登记、倡导节约使用，实现办公用品的全流程闭环管理，办公用品消耗成本得到显著控制。三是通过召开问题整改专题会议，加强对国有资产管理。四是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把牢财务支出审核关，落实落细财务管理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资金用途、支出程序和报销要求进行支出；组织人员加强法律法规、财务制度学习，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五是重新完善了《新乡市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站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对各类支出原始凭证全部进行再梳理完善，举一反三、查缺补漏，提升财务管理能力。六是每年组织1次驾驶员、车辆管理人员教育培训，增强纪律意识和责任意识。七是明确科室负责人、车管干部日常监管职责，严格维修报销手续。八是对2023年以来实施的项目建设进行全面梳理检查；对采购和财务人员培

训教育，召开巡察反馈问题约谈暨财务管理制度培训会，提升专业素养；修改完善规章制度，细化项目管理、政府采购、资金支付等细则，严格落实规章制度。

（四）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够到位，干部队伍建设有短板

1.关于“领导班子建设有待加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健全联络机制，确保日常协调高效、运转有序；优化班子分工，重新明确班子成员分管领域，推动班子深度融合，增强整体合力与统筹协调效能。二是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工作的通知》，将领导班子成员调研报告汇编成册，及时将高质量调研报告报送市委市政府，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三是全面摸底排查，印发《关于对局属事业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情况开展自查工作的通知》，组织各单位对班子分工进行全面自查，对存在职责交叉、分工不清的单位，督促其立行立改、优化调整。四是制定学习计划，局党组先后学习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的办法》《新乡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实施细则》等文件，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编印《廉政教育手册》发至全局，在中秋、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下发廉政提醒，通报典型案例，引导全体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2.关于“党建工作不扎实”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科学制定考核清单，下发 2025 年度党建考

核通知，明确 13 项核心考核指标，着力提升考核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围绕党建工作重点难点，开展专题学习交流，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强化结果运用，把基层考核结果与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挂钩，激发党务干部工作积极性。二是组织全局党务干部就“三会一课”、发展党员、党费收缴等重点工作，开展专题培训，切实提升党务队伍履职能力。三是下发提示，要求各支部严格按照《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规定，高质量开好组织生活会。四是专题培训，邀请市委党校专家就如何开好组织生活会进行授课，帮助党务干部精准掌握会议召开要领。五是下发提示，加强问责，深刻检视。六是抽查问效，对部分党支部“三会一课”记录进行了抽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建章立制，修订完善“三会一课”制度，明确相关要求和责任主体。

3.关于“组织人事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突出实践锻炼，在全省推进农业强省建设现场会期间，组织 14 名机关年轻干部深度参与会议筹备及保障工作，着力提升其统筹协调、实战落实能力；搭建交流平台，印发《关于举办乡村振兴大讲堂活动的通知》，自 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7 月，每月一期组织年轻干部上讲台授课，推动“以讲促学、以学提能”。二是畅通发展渠道，组织事业单位 7 名人员参与农业系列高级职称申报，切实推动专业技术人员梯队建设与晋升发展；配强骨干力量，稳步推进局属事业单位班子配备工作。三是摸清职级底数，及时择优晋升，对承担重要任务、实绩突出的干

部优先提出晋升建议；健全长效机制，出台了《关于建立常态化职级晋升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推动职级晋升制度化、规范化，有效激发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积极性。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市农业农村局党组将以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坚持标本兼治、立足长远，持续深化整改成效，着力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长效机制，切实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全局事业发展的持久动力。

（一）持续强化思想认识，提升整改政治自觉。坚持从政治高度认识和推进巡察整改，引导全体党员干部深刻把握其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增强思想自觉与行动自觉。严格落实党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第一责任人职责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强化责任担当，层层传导压力，确保整改工作态度坚决、推进有力、落实到位。

（二）持续巩固整改成效，健全常态长效机制。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全面抓好巡察整改任务落实，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回潮。深化问题导向，注重标本兼治，深入剖析根源，举一反三完善制度机制，持续巩固和拓展整改成果，推动形成长治长效的工作格局。

（三）融入中心服务大局，推动整改成果转化。坚持把巡察整改与加快建设农业强市紧密结合起来，与加强党的建设、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协同推进。充分运用巡察整改成果，将整改过程转

化为解决问题、健全制度、提升管理、锻造队伍的过程，将巡察整改成效转化为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实支撑。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373-2177366

通讯地址：新乡市红旗区泰安路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309 室

电子邮箱：xxsxczjdcxck@163.com